

证券代码：002882

证券简称：金龙羽

公告编号：2023-034

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4月25日上午以现场方式在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吉华路288号金龙羽工业园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2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，应参加会议人数3人，实际参加会议3人，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纪桂歆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决议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；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；

经审核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》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4月26日